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公用设施建设管理中心“顺德区齐杏联围新南华水闸工程决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公用设施建设管理中心 联系电话：075727388182 联系人：麦继兴
3	中介服务名称	顺德区齐杏联围新南华水闸工程决算编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li><li>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在本工程竞选报价中同时递交报价文件。</li><li>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竞选。</li><li>4. 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取消、吊销或暂停单位相关资质、资格的，报价无效。</li></ol>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顺德区齐杏联围新南华水闸工程，工程概算金额 2082.26 万元，因工程决算需要，需委托一家服务单位开展工程决算编制服务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2026年5-6月 2. 提供服务的地点：杏坛镇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下浮率。 3. 计价标准：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两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服务收费最终按决算价为计算基价计取进行结算，即：服务费=最终决算价*1.08%*70%*报价折率
11	违约责任	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无。



